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51台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:(02)2397-6950

聯絡人:魏美玲

電 話:(02)7736-6759

受文者:國立清華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:臺教秘(一)字第108015609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原函影本 (0156099A00_ATTCH1.pdf)

主旨:財政部函請全面清查貴管宿舍借用人有無曾獲政府補助購 屋貸款,違反宿舍借用規定(請參閱宿舍管理手冊第7點) 情形,倘有應請查明妥處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財政部108年10月23日台財產公字第10835011170號函 (如附影本)辦理。

正本: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

副本:電2019/10/25文

國立清華大學



財政部 函

地址:11673臺北市羅斯福路6段142巷1號 聯絡方式: 陳玟伶 02-27718121#1635

受文者:教育部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:台財產公字第1083501117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請全面清查貴管宿舍借用人有無曾獲政府補助購屋貸款, 違反宿舍借用規定(請參閱宿舍管理手冊第7點)情形,倘 有應請查明妥處,請查照轉知所屬。

說明:依據108年10月7日立法院第9屆第8會期財政委員會第7次全 體委員會議陳賴委員素美口頭質詢事項辦理。

正本:中央各主管機關

副本: 電2019/10/23文 18:55:26 辛

第1頁,共1頁

1080156099 收文日期:108/10/24